

宜蘭縣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社會領域輔導小組

108 學年度「非專長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修正規定。
- 二、宜蘭縣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宜蘭縣 108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貳、目的：

- 一、宣導十二年國教之精神與內涵。
- 二、增進國小在職教師專業知識能力，提升教師的社會領域之學科專業知識，使教師在進行社會領域教學時，促進學習策略之多元及傳承正確的學科知識，並落實課程綱要之精神與理念。
- 三、培養社會領域教師之教學知能及課程轉化能力，深化課程品質與內涵。
- 四、提升學校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之教學品質及學習成效。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宜蘭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宜蘭縣國教輔導團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肆、實施方式：

- 一、針對縣內國小社會領域教學現況需求進行課程規劃，安排課程內容、進修時間與師資講座邀請。
- 二、透過階段性課程安排，鼓勵老師充實教學知識、轉化課程內容、熟悉社會領域教材教法與本土教材之教學應用，運用有效教學策略，達成教學效能。
- 三、辦理教學回流工作坊，藉由回流課程之規畫，提供教學服務以利進行教學分享與省思回饋。

伍、課程內容：

日期	時間	講授內容	主講人	地點
8/27 (二)	08:30-09:00	報到	輔導員	宜蘭縣教師研習中心東棟 B1 研討室
	09:00-10:50	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 授課教師主導的公開授課(TDO)	新北市大鵬國民小學 朱芳梅老師	
	11:00-12:00	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 授課教師主導的公開授課(TDO)		
	12:00-13:30	午 餐 休 息	輔導員	
	13:10-14:00	社會領域微型教學(一)	朱芳梅老師、林紀達老師	
	14:10-15:50	議課與回饋	朱芳梅老師、林紀達老師	

陸、參與人員：

本縣國小教授社會學習領域教師(含鐘點教師、代課、代理教師、初任教師、輔導團員、種子教師及全縣各校編制內正式教師)或對於本課程有興趣之教師，預計 30 人。

柒、注意事項：

- 一、請參與人員逕上 宜蘭縣教育資訊網，登入 EIP—教師研習系統(新版)報名。
- 二、請各校依權責核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
- 三、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及環保餐具。
- 四、全程參與之教師將於研習結束後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
- 五、因教師研習中心停車空間有限，參與研習人員可參考利用附近收費停車場停車，謝謝合作。



捌、預期效益：

- 一、促進各校社會學習領域教師專業成長、提昇教學效能，提高學生學習興趣，落實課綱精神與理念。
- 二、透過教師共同參與課程研究與發展，熟悉在地課程融入社會領域專業知能與教材應用。
- 三、透過課程之辦理，提供學員教學上相關諮詢服務，並透過共同備課進行社會領域教學實務之探究。

玖、本計畫經宜蘭縣政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